

芒 市 司 法 局

中共芒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 关于转发中共云南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 执法协调小组关于云南省规范行政执法 保障民法典实施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勐焕街道办事处，市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现将《中共云南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关于云南省规范行政执法保障民法典实施的指导意见》转发你们，请结合职能职责与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如遇重要问题请及时与依法治市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办公室（芒市司法局）联系。

联系人：杨欣淳，联系电话：2105106。

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

芒市司法局（代章）

2020年10月28日

